河南省工业学校

关于评选2024年优秀应届毕业生的通知

各系部、各校区：

根据《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评选2024年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的通知》（教学函〔2024〕159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做好我校2024年优秀应届毕业生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评选范围**

我校2024年全日制普通应届中专毕业生。

**二、评选比例**

严格按照我校“河南省中等职业教育学历认证系统”学籍备案模块注册全日制学籍2024年度毕业生人数的2%评选优秀应届毕业生。

**三、名额分配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系部、校区** | **总人数** | **优秀毕业生人数** |
| 机电系 | 554 | 14 |
| 建艺系 | 695 | 15 |
| 经管系 | 475 | 11 |
| 基础部 | 308 | 7 |
| 西校区 | 153 | 3 |
| 南校区 | 512 | 5 |
| 航空港校区 | 173 | 3 |
| 文南校区 | 120 | 2 |
| 合计 | 2990 | 60 |

**四、评选条件**

**（一）基本条件**

1.理想信念坚定，爱国情怀深厚。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自觉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提出的各项要求，理想信念坚定，脚踏实地。

2.学习成绩优异，自觉遵纪守法。学习目标明确，态度端正，按时修完教学计划的全部课程，无不合格课程记录。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，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3.道德品质突出，素质能力过硬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校园文化活动、社会实践、热心公益和志愿服务活动，热爱集体、尊敬师长、团结同学。有正确的成才观、职业观、就业观，能够起到模范带头作用。

**（二）优先条件**

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推荐评选：

1.专业技能突出，在校期间获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、技能人员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。实践、创新能力强，在学术、科研、技能大赛、创新创业创意大赛、职业规划大赛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，有重要发明创造或为社会做出突出贡献的毕业生。

2.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应征入伍、献身国防事业。积极参加国家和我省基层就业项目；自愿赴西部、边远地区和重点领域、新兴领域、乡村振兴就业。自主创业或参与创业且成绩显著，以创业带动就业。已落实去向的毕业生优先推荐。

3.在校期间获得校级以上（含校级）“三好学生”“文明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“优秀共青团员”“优秀团干”等两次以上（含两次）荣誉的毕业生。

**（三）直接推荐**

在社会突发公共事件中，冲锋在抢险、救灾、救人一线，见义勇为、主动担当，获得过县级及以上政府部门荣誉表彰，可直接推荐，不受2%名额限制。

**五、评选程序和要求**

**（一）评选程序**

1.班级推荐。各班级在本人申请、民主推荐的基础上，对照条件确定向系部、校区推荐的人选对象。

2.系部、校区推荐。各系部、校区对各班级报送的推荐人选逐一审核，广泛征求班主任、任课教师的意见，综合考察，确定向学校推荐的人选名单，并将推荐名单在班级进行公示。

3.学校审核。学校负责全面审核各系部、校区推荐人选的情况，依据评选条件严格把关，择优确定推荐名单，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出具《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》正式文件，将优秀应届毕业生推荐名单报省教育厅。

**（二）报送要求**

1.组织推荐对象认真填写《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》（附件2），做到内容真实、事迹突出。填写完毕后用A4纸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加盖系部、校区公章。

2.各系部、校区在报送优秀应届毕业生材料时，同时报送1篇《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毕业生典型事迹材料》，要认真筛选、优中选优，突出材料规范。事迹材料应采用第三人称，事迹突出，内容真实，简明扼要，具有较强的触发力和感染力，字数控制在1500字以内，同步报送学生所获主要荣誉证书扫描件；毕业生还需提供本人照片2-3张，画面主题突出、画质清晰，大小不超过10MB。

3.各系部、各校区在报送直接推荐人员时需在材料中注明，并提供表彰文件、荣誉证书或媒体报道扫描件等相应支撑材料。

4.各系部、各校区于4月17日下午下班前将评选结果和填好的《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》（A4纸正反面打印为一页，一式三份），纸质版加盖系部印章，交到学生科110办公室，电子版压缩后发给学生科岳昱辰老师。

**六、被评为河南省优秀应届毕业生可享受以下待遇：**

1.由河南省教育厅颁发荣誉证书。

2.《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优秀应届毕业生审批表》装入档案。

3.优秀应届毕业生参加各类就业双向选择活动时，在同等条件下学校可优先推荐。

河南省工业学校

2024年4月10日